

花蓮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970花蓮縣花蓮市中山路137號
承辦人：李義雄
電話：03-8338146
傳真：03-8331484
Email：hb13765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花汽客股字第1120000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1120000100_Attach1.zip、1120000100_Attach2.zip)

主旨：有關本公司所屬「【1121】花蓮-光復」、「【1142】光復-玉里」公路客運路線部分調整時刻一案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貴所112年5月5日北監花字第112013503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公司所屬之「【1121】花蓮-光復」原往程發車時刻16時調整至15時40分、原17時10分調整至16時30分、原18時10分調整至17時40分。「【1121】光復-花蓮」原返程發車時刻19時20分調整至18時30分。「【1142】光復-玉里」原往程發車時刻17時50分調整至17時30分。
- 三、旨揭路線，預計於112年5月24日正式實施，相關調整修正資訊內容公告於所屬站牌、公司網頁及公路汽車客運動態資訊官理系統。

正本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花蓮市公所、花蓮縣吉安鄉公所、花蓮縣壽豐鄉公所、花蓮縣鳳林鎮公所、花蓮縣光復鄉公所、花蓮縣瑞穗鄉公所、花蓮縣玉里鎮公所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大漢學校財團法人大漢技術學院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花府 112/05/11



副本：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區監理所花蓮監理站



裝

訂

線

